证券代码：600801　　证券简称：华新建材　　公告编号：2026-051

华新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获取投资收益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商品；☑外汇；☐其他：_____）	
交易品种	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等产品或产品组合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单位：万人民币）	118,125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单位：万人民币）	787,500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借贷资金 ☐其他：自筹资金	
交易期限	华新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和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将面临汇率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交易对手履约风险、内部操作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华新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收购巴西国家钢铁公司CSN持有的巴西水泥公司CSN Cimentos Brasil S.A.股权，协议约定标的公司企业价值为127亿雷亚尔。因本次并购交割币种为巴西雷亚尔，为降低外汇风险，公司拟申请与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产品（如远期、掉期、期权或其组合）交易业务进行套期保值，锁定不超过63亿雷亚尔（约50%企业价值）的购汇价格。

（二）交易金额及授权

公司管理层提请公司董事会批准公司（含子公司）在交易金额不超过63亿雷亚尔（或等值货币），存续期不超过1年的上述议案范围内与金融机构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并授权公司（含子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决策、组织实施和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按照交易所规则履行信息披露。申请授权从董事会批准后12个月内有效。

（三）资金来源

公司（含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拟使用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

二、审议程序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和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本次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业务属于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的决策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

外汇衍生品合约汇率、利率与相应市场实际汇率、利率的差异将引起合约价值变动。该等变动与合约对应的风险资产/负债的价值变动形成一定的对冲，但仍有亏损的市场风险。

（2）流动性风险

公司及下属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基于公司外汇资产、负债状况及外汇收支业务具体情况开展，与实际外汇收支相匹配。但仍存在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3）履约风险

若外汇衍生品合约交易对手方无法完成交易，则存在履约风险。

（4）其他风险

因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交易合约条款不明确，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下属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与经营、投融资需求紧密相关，不存在任何风险投机行为。

（2）公司已制定《外汇风险管理细则》规范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强化风险管理。

（3）公司选择的交易对手方为具有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经营稳健且资信良好的国内和国际性金融机构，并将审慎核查与该等交易对手方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含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旨在规避与防范汇率风险，有效减轻市场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增强财务稳健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 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衍生品的公允价值予以确定，对已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并反映在公司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中。

套期保值业务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适用条件	☑是 □否
拟采取套期会计进行确认和计量	☑是 □否

特此公告。

华新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9日